

框架协议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 12N0081207872025803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 浦北县司法局 采购计划号 浦采监【2025】1372号

供应商（乙方） 浦北县新动力汽车服务中心

签订地点 浦北县越州大道1号 签订时间 2025年6月23日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按照并严格遵循2024-2025年度浦北县本级预算单位公务用车维修和保养服务（综合店）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、响应文件、车辆维修服务框架协议，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项目、价格

序号	维修车辆	维修或保养项目	数量	单位	单价 (元)	车牌号码	维修金额 (元)
01	公务用车养护及修理	补胎、清理底盘积泥、壳牌恒护全合成机油0W-20、机油滤芯、空调滤芯、空气滤芯、燃油系统清洗剂、四轮调换、动平衡。	1	次	986	桂N12839	986
合同总价：（大写） 玖佰捌拾陆元整 （小写） 元 986.00 元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方式： 一次性付款

三、服务条款

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单。

甲方（章） 日期： 2025年6月23日	乙方（章） 日期： 2025年6月23日
通讯地址： 浦北县小江镇江城街道南丰路	通讯地址： 浦北县越州大道1号
法定代表人：	法定代表人： 庞光毅
委托代理人：	委托代理人 杨丽
电话： 0777-8213656	电话： 13707772678
开户银行： 工行浦北县支行	开户银行： 中国农业银行浦北县支行江滨分理处
账号： 2107585009264015406	账号： 20-747301040001158

邮政编码： 535399

邮政编码： 5352399

经办人： 杨丽

2025 年 6 月 23 日